

称霸一方的黑恶团伙在我市受审宣判



被抓捕的黑恶势力团伙



收缴的作案凶器



收缴的赌具牌

“判处苏某良有期徒刑25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骨干成员王某刚、苏某分别判处有期徒刑20年、18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他成员均被依法判刑，受到法律的严惩。”7月20日，汝州市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审理苏某良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标志着该涉黑恶犯罪团伙被成功打掉。

据了解，为侦破案情复杂、涉案人员众多、组织严密、涉黑背景复杂的叶县

苏某良涉黑恶犯罪团伙案件，2019年1月14日，平顶山市公安局特指定汝州市公安局侦办在叶县影响恶劣的涉黑团伙苏某良案件，并从平顶山市公安局、汝州市公安局、叶县公安局抽调专人成立“2019·1·14”专案组，集中力量侦办叶县苏某良等人涉黑恶犯罪团伙的犯罪线索。

犯罪嫌疑人苏某良于1991年退役后在平顶山市一家工厂上班，期间结识犯罪团伙成员王某刚、杨某强、董某等人，并经常回叶县马庄乡的赌场里参与赌博和放贷提供赌资。经常混迹于赌场，结识了更多的参赌人员、社会闲散人员和两劳释放人员，知道开设赌场能更快获取非法经济利益，犯罪嫌疑人苏某良于2003年辞去工作，纠集家族成员苏欣某、社会闲散人员王某刚等56人在叶县

苏欣某家、李某群家、棉纺织厂家属院、盐务会所等多地开设赌场，苏某良安排人员在赌场放贷赌资，为索要赌债，采取暴力、威胁、滋扰等手段，强迫他人偿还赌债，组织实施了非法拘禁、敲诈勒索、抢劫等一系列违法犯罪行为，从而获取巨额非法利益，于2004年逐渐形成了以苏某良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

为获取更大的非法利益和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2005年以来，该黑恶团伙开始涉足市政工程、房地产开发、新农村改造等领域，并于2009年成立平顶山市圣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苏某良统一指挥一切事务，犯罪嫌疑人王某刚、杨某强、张某西与樊某辉(已故)四人组成的“四大金刚”及骨干成员苏某良、吴某山及董某等人形成人员众多、组织严密、分工明确、结构层次清晰、以商养黑的黑恶势力团伙，该团伙多次实施了规模较大、人员众多、社会影响恶劣的聚众斗殴、寻衅滋事、非法拘禁、强迫交易、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谋取非法利益，在叶县称霸一方，为非作歹，欺压残害百姓，对群众造成心理强制，形成极其恶劣的社会影响。

利剑出鞘斩黑恶

专案组经过一年多的侦查走访，调查取证，克服种种困难，成功打掉苏某良黑恶犯罪团伙，共抓获犯罪嫌疑人56人，查封、冻结资金、房产约1.5亿元，依法查清以苏某良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在叶县、平顶山等地强揽工程、插手民间经济纠纷、操纵基层选举、“以黑护商、以商养黑”、寻衅滋事、非法拘禁、聚众斗殴、抢劫、开设赌场、强迫交易、诈骗、敲诈勒索、非法采矿、赌博等违法犯罪事实及相关证据，破获该团伙涉嫌刑事案件56起，其他案事件30余起，挽回个人及政府经济损失高达数千万元，有力维护了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及社会经济秩序。

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
通讯员 韩恒超

扫黑除恶进行时

我市警方破获一起假房产证诈骗案件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韩恒超) 11月25日14时，市公安局刑警大队接到群众报警称，洗耳河街道有人利用假房产证作抵押诈骗其20万元。

因涉案价值较大，接到群众报警后，大队民警杜孟亮迅速向报警人进行详细的询问，深入了解案件情况，认真梳理分析案情，迅速固定假房产证、抵押手续等相关书证证据。民警一边稳定报警人的情绪，一边对犯罪嫌疑人席某的基本情况及其活动情况进行研判，通过研判发现犯罪嫌疑人席某可能会在市第一人民医院附近出现。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一个半小时的守候，大队侦查员成功在市第一人民医院门口将犯罪嫌疑人席某抓获归案。

经讯问，席某对自己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制作假房产证作为抵押诈骗报警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该犯罪嫌疑人席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八旬老人回家难 民警出动保平安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梁杨子 通讯员 张红阳) 11月20日19时30分，市公安局庙下派出所接110指令：庙下镇湾子村一名村民报警称家中有一名陌生人坐着不走。

庙下派出所副所长宋吉星接到指令后带领陈楠召、周涛涛迅速赶到现场，发现一位老人在报警人家门口坐着，旁边还有一辆三轮电动车。经询问得知：这名老人叫卢某，现年80岁，汝阳内埠人。当天上午骑着电动三轮车来汝州市区，回家的时候电动车没电了，被困在湾子村，因天气寒冷想在报警人家门口滞留一夜。

得知此情况，宋吉星将其搀扶至警车上，将老人的电动三轮车暂放湾子村村干部家中充电，随后将老人带回庙下派出所，得知老人还未吃晚餐，值班民警为老人端来热水，买来饭菜，让老人先填饱肚子、暖暖身子。由于老人也不记得家属的联系方式，宋吉星通过110指挥中心联系到汝阳内埠派出所，通过内埠派出所联系上汝阳内埠双泉村主任，村主任称老人两个孩子已去世，孙子孙女在外务工，家中仅剩一老伴儿。

20时50分，双泉村村主任带领村委干部到达庙下派出所，将老人接回家。

拾金不昧暖人心 警民传递正能量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梁杨子 通讯员 张红阳) 11月29日，蟒川街一饭店老板王某到蟒川派出所报警称，自己26日在饭店门口捡到一钱包，一直没有失主认领。

蟒川派出所值班人员将遗失的钱包打开后，发现里面有身份证、银行卡、驾驶证等证件，失主系四川人。蟒川派出所将辖区各个有外来务工人员的企业联系后仍未找到失主，就前往银行将情况与银行工作人员说明，最终找到了失主的联系方式，并与失主取得联系。失主称自己26日到蟒川参加朋友的婚礼时不小心丢了钱包，现在已经回四川了，让其朋友前往帮忙取走，并给他寄回去。

后来失主告诉民警，自己一直在郑州工作，正是因为钱包丢了才回四川老家补办，现在钱包失而复得，免去不少麻烦，并表示让其朋友帮忙送一锦旗到派出所表示感谢，被民警婉拒。

叛逆少女轻生 民警英勇救援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红阳 曹果果) 11月29日，市公安局煤山派出所接到110指挥中心指令：在辖区某宾馆发生一起求助。接到指令后，处警人员迅速到达现场找到报警人。报警人称自己是宾馆的老板，在4楼一房间内有一名未成年少女入住，由于年龄较小，宾馆内服务人员便上去敲门询问情况，一直敲门未果，里边少女还一直大喊大叫，并表示自己不想活了要自杀。

民警得知这个情况后便决定前去与房间内少女沟通，谁知里边的女孩情绪激动，听不进民警苦口婆心的劝说。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因担心屋内少女做出极端行为，带班副所长张要超情急之下跑到隔壁房间，从窗户翻出，在无任何防护设备的情况下，距离地面4层楼高，踩着仅20厘米宽的窗沿一点点地挪动过去，终于通过窗户进入少女所在屋内，将少女劝出。

在民警的安抚下，少女慢慢地平静下来。原来，女孩是一名初中生，在校期间其他同学借了她的钱，并一直不予归还，父母太忙，无暇听她诉说，正直青春期的她便有了轻生的念头。

了解情况后，民警推心置腹地做起了女孩的思想工作，女孩表示再也不会再有自杀的念头，要乐观看待问题。开导女孩后，民警联系其家属到现场将女孩接走，最后民警又与女孩父母进行了沟通，开导其父母平日要及及时疏导子女的心理压力。

男子醉酒倒路边 民警帮忙送回家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梁杨子 通讯员 张弘扬) 11月24日凌晨4时左右，煤山派出所接110指令，称汝州市煤山办事处骑庄村路口向西50米路上有一人在地上躺。

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在现场发现，躺在地上的是一名年龄在40岁左右的中年男子，一身酒味，民警上前想叫醒他，但是没有叫醒，考虑到天气寒冷，男子躺在路中间很不安全，民警与围观群众一起帮忙将其抬到路边，买来了水让其醒酒，民警一边照顾醉酒男子，一边通过系统查找醉酒男子信息，等醉酒男子稍微清醒一点，询问后得知男子系骑庄村里人，离家很近，因为晚上几个朋友一起喝酒，喝酒后走着回家，因为喝酒有点多，倒地而睡，正在民警准备将其送回家的时候，刚好碰到男子的家人出来寻找，民警与男子家人一起将其送回家中，男子家人十分感谢民警，不停地道谢。

民警提醒：小酌怡情，大伤伤身！喝酒要量力而行，不要贪杯，喝酒后最好有家人、朋友陪伴回家，切勿独自醉酒乱跑，以免发生意外。

蟒川司法所

家庭参与助力社区矫正对象回归社会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杨少博) 为充分发挥心理辅导在社区矫正中的作用，疏导社区矫正对象潜在的负面情绪，体现家庭作用，提高适应社会的能力，11月27日，蟒川司法所组织在管社区矫正对象及家属在蟒川镇政府会议室开展团体心理辅导活动。

“来，大家跟着我，一二三，使劲拍两个食指……”活动现场，蟒川司法所所长、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程印多带领大家做一个拍手指活动。先伸出食指，一起拍三下，然后再伸出中指和食指一起跟着口令拍三下。依此类推，最后变成一个手掌一起拍三下，随着手指的增多，大家感受到声音越来越大，力量越来越强。通过活动让大家体会到“团结的力量”，进而体会到在一个家庭中，一个人的力量是很微弱的，但家庭中两个人、三个人，甚至全体成员齐心协力为共同目标一起努力，一起付出的话，会很容易渡过难关。让大家发现家庭的力量，增强自我适应当前状况的能力。

第二个活动，程所长把人员分为三组，每组由八个家庭围成一个圈，每个人向在场的人说出三个字“我爱你”。活动刚开始，大家都不好意思，程印多鼓励大家去表达，并去体会表达及被表达后的感受。随着大家的表达，现场从一个人的感动到所有人的感动，从简单的语言表达达到真情的肢体拥抱，从嘻嘻哈哈不好意思到眼睛红润热泪盈眶。通过简单的互动，让社区矫正对象及家属感受到每个人都需要爱，明白如何更好地表达亲情，如何让家庭充满爱、充满和谐。

活动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这样的活动让人很受启发，希望以后多开展些这样的团体活动，程印多也表示今后将利用自己的专长，在社区矫正对象中多开展些心理健康教育及团体活动，让每个矫正对象在矫正期间从“心”改变，为自己的家庭及社会作出自己的一份贡献。

街头现“鬼探头”式过马路 交警支招教你如何避免

提起“鬼探头”式横穿道路，广大驾驶员们肯定不陌生，多少次突如其来的相遇，惊的老司机们都要得疑心病了。

什么是“鬼探头”？所谓“鬼探头”，通俗来讲，就是前方有车辆或障碍物阻挡视线的时候，从路边突然蹿出一辆非机动车或行人，如果驾驶人避让不及时，往往容易造成车伤人亡的惨剧。因为事发突然，令人猝不及防，因此被称为“鬼探头”。

7月8日13时36分许，我市交警接市民报警，称在广成路与双拥路口发生一起小轿车与电动车碰撞的交通事故，电动车驾驶人受伤。接到报警后，事故处理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并通知就近医院救护车到场。随后，受伤电动车驾驶人被送往医院。经调查，事发时路口信号灯为南北方向绿灯直行，东西方向为红灯，小轿车由南向北行驶，电动车由西向东从机动车道横穿行驶，由于受公交车遮挡，电动车与小轿车互相无法看到对方，当双方发现异常时，均已躲闪不及，最终电动车被撞倒，幸运的是车主轻微受伤。

“鬼探头”最大的危害是来自于它的突发性，一般会存在这几种常见的情况：1、行人、非机动车从车头突然跑出。这种情况易发生在公交站以及路边停靠大型车辆周围，体型较大的车遮挡了后方来车的视线，如果此时行人或非机动车突然冲出，正常行驶的驾驶员将来不及反应，导致交通事故的发生。2、行人、非机动车闯红灯。车辆在等待绿灯通行时，如果有行人或非机动车突然闯红灯通过路口，通行方向的车辆可能会来不及刹车，导致交通事故的发生。3、翻越护栏。翻越护栏绝对是将自己安全置之不顾的危险行为，极易引发交通事故。4、小孩子突然冲向马路。儿童缺乏交通安全意识，在没家长看管时或者与其他小伙伴嬉戏打闹时，可能会突然冲向马路。加上儿童身材矮小，处于很多驾驶员的视线盲区，驾驶员一旦没有及时发现，后果非常严重。5、变道超车。在遇到前面有车辆慢行时，一些驾驶员心急就想变道超车。此时，驾驶员有一侧的视线就会被遮挡，形成视觉盲区，而此时行人的视线也被慢车挡住，极易发生“鬼探头”，导致交通事故发生。

如何避免遇到“鬼探头”事故？针对这种突发事件，市交警大队给出了这样的提醒：车辆平时行驶在路上的时候，需多观察多注意路况；行人和非机动车一定不要抢行、闯红灯。



小心“鬼探头”

1. 红灯变绿灯起步时，切勿抢行。红灯变绿灯起步时，一定要小心注意，因为前方可能还有未通行的行人或非机动车。在路口，绿灯亮起时，要仔细观察，确认无误后再通过路口。2. 路经公交站，减速慢行。公交车站是最易发生“鬼探头”事故的地点。由于公交车体积庞大，易遮住车头的行人。因此驾驶员发现前方公交车停靠时，要减速慢行。其次，建议车辆行驶时，以两下大灯提示公交车后方有车辆经过。当车身与公交车车身位置重合时再按一下喇叭，提醒刚下车的乘客注意有车辆通行。3. 路侧停车的地方，注意周边。在路侧停车的路段，一定要慢速行驶，多留心观察周围动向，尤其是居民区，小孩、小动物特别多，万一突然从停车的缝隙中钻出，往往猝不及防，极易发生交通事故。所以在经过这种路段时，一定要谨慎驾驶！4. 养成“备刹车”的好习惯。即使是驾驶老手，也难免遇到意外情况。最好的解决办法，就是提前做好应对准备，尽可能减少伤害程度。这个提前准备，就是“备刹车”——当驾驶员松开油门时，脚不要放在油门上，需要放在刹车踏板上，遇上突发情况时随时准备踩刹车。

融媒体中心记者 宋乐义